

2014 年度 东营区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2014 年度收支决算总表
- 二、 2014 年度收入决算表
- 三、 2014 年度支出决算表（按科目）
- 四、 2014 年度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 五、 201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 201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概 况

一、主要职能

东营区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照宪法和法律的规定，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和正确实施。

（一）对市人民检察院和区人大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市检察院的领导，接受区人大的及其常委会的监督。

（二）依法对贪污贿赂犯罪、国家工作人员的渎职犯罪、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的犯罪以及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进行侦查；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报省级以上人民检察院审查并决定是否进行侦查。

（三）依法对刑事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对刑事案件依法批准逮捕，提起公诉。

（四）依法对民事、经济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五）对本级人民法院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起公诉。

（六）受理公民控告、申诉和贪污、贿赂犯罪的举报，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七）开展检察技术工作和物证检验、鉴定审核工作。

（八）对于刑事案件判决、裁定的执行和监狱、看守所、

劳动改造机关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九) 开展思想政治工作和依法管理检察官的工作。

(十) 协同区委组织部门管理、考核有关干部，提请区人大常委会决定任免区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委会委员和检察员。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东营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包括：检察院机关预算。

纳入东营区人民检察院 2015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东营区检察院机关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2014 年度东营区检察院部门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4 年度决算	项 目	2014 年度决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732.18	公共安全支出	1663.36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检察	1663.36
三、事业收入		行政运行	844.58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0
五、其他收入		其他检察支出	808.78
本年收入合计	1732.18	本年支出合计	1663.36
上级补助收入		年末结转和结余结转	220.9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转	152.15		
收入总计	1884.33	支出总计	1884.33

备注：财政拨款（补助）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资金。

表 2. 2014 年度东营区检察院部门收入决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补助)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上年结转
264	东营区检 察院	1884.33	1732.18								152.15

表 3. 2014 年度东营区检察院部门支出决算表（按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结转下 年支出
类	款	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84.33	1663.36					220.97
204	04		检察	1884.33	1663.36					220.97
204	04	01	行政运行	844.58	844.58					
204	04	04	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	10	10					
204	04	99	其他检察支出	1029.75	808.78					220.97

表 4. 2014 年度东营区检察院部门支出决算表（按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结转下年 支出
264	东营区人民检察院	1884.33	1663.36					220.97

表 5. 2014 年度东营区检察院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 代 码	单位名称（科 目）	总 计	基本支出								
						合 计	工资福利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社会 保障 缴费	伙 食 费	伙食 补助 费	绩效工 资	其他工资 和福利支 出
204			264	公共安全支出	1663.36	1663.36								
204	04		264	检察	1663.36	1663.36								
204	04	01	264	行政运行	844.58	844.58	562.57	115.04	345.53	102				
204	04	99	264	其他检察支出	808.78	808.78								
204	04	04	264	查办和预防职 务犯罪	10	10								

表 5. 2014 年度东营区检察院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续表）

单位：万元

基本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项目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	助学金	奖励金	生产补贴	住房公积金	提租补贴	购房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4.41											94.41					187.60
																808.78
																10

表 6. 201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东营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总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74.35		74.35		74.35	

第三部分

201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4 年度收入总计 1884.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32.18 万元，上年结转和结余 152.15 万元。

2014 年度支出总计 1663.36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663.36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663.3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公共安全支出 1663.36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行政运行、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控告申诉以及其他各项检察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基本情况说明。

201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 74.3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74.35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46.47 万元。超出原因为：超出部分为上级拨付的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的保障办案经费，而年初预算中不包括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的支出部分。公务接待费和因公出国费用比年初预算减少 1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74.35 万元。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4.35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执勤车辆和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2014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2 辆。

